

怀远县徐圩乡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结合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徐圩乡党政办联系（地址：怀远县徐圩乡政府大院一楼，电话：0552-8791404，邮编：233427）。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怀远县徐圩乡政府 2023 年通过政务公开平台主动公开 539 条，其中涉及财政资金、应急管理、监督保障等领域。除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及涉密等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外，均能规范、及时、准确和完整发布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公正、透明。

目录	发布数量/条
财政资金	35
应急管理	42
监督保障	25
两化领域	156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徐圩乡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建立健全了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了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2023 年，徐圩乡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2 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了处理和回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3 年，我乡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要求，成立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日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规定，维护政府网站信息，及时更新，及时纠错，定期清理历史无效信息；规范信息发布程序，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规范性，不断提升政府

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认真开展问题排查整改，对省、市、县反馈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切实减少错链、错敏词等问题，保障发布信息内容准确、严谨，形式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继续优化线上网站栏目。完善政府信息查询、依申请公开受理、办事服务咨询、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制定相关工作机制。及时更新政府网站栏目下设的内容，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服务。

二是利用好线下政务公开平台。徐圩乡为民服务中心设置了标准化政务公开专区，配备电脑等设备，并设有政策咨询台，为群众提供咨询答复服务；同时全面规范落实村务公开，在下辖 14 个行政村均设置村务公开栏，对于群众关心的重点事宜项目及时公开，进一步方便群众获取政府相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

一是为进一步规范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乡不断健全完善工作制度，逐步加强工作评议监督，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制定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制度，明确组织领导，成立由书记为组长，乡长任副组长，各分管领导为小组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保有领导分管，有专人负责。二是我乡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察考评力度，各科室按时提供各条线主动

公开信息，再由党政办政务公开专员负责各类信息汇总整理并发布，确保信息第一时间上传。三是坚持政务公开督办检查制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实现行政机关工作透明、公开、廉洁、高效。经评议，2023年，全乡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而受到责任追究的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p>(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p>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2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2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二是宣传覆盖面不够广。三是村务公开不够规范。

针对上述问题，将从以下几方面改进提升：一是统一思想，进一步加强培训，进一步明确责任，积极协调各部门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机构，落实人员，切实为办事人员提供最优质的服务。二是强化宣传力度，通过各种村级会议、村村响，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和便民化。三是建立健全村务公开制度，制定具体的公开时间表和内容，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和完整性。加强与村民的沟通互动，通过多种渠道征求村民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村民关切的问题，提高村务公开的透明度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收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线上全面提升各领域公开水平。全年基层“两化”领域共发布信息 302 余条。全面总结基层“两化”经验做法，针对省市测评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开展排查整改，根据标准指引持续提升各领域公开水平。

二是线下创新工作方式，拓宽公开渠道。线下建设“徐圩乡政务公开专区”、制作惠民惠农资金宣传展板、发放政务公开学习资料等。方便群众了解最新发展动态。